

# 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自2021年7月高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成立以来，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建设，促进依法行政，增强机关工作透明度。在区党工委、管委会的正确领导下，成立后全面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条例），切实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，全方位推进政府信息公开，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突破和明显成效。截至2021年底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，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。

**一是主动公开全面落实。**2021年8月份，区新门户网站投入使用后，我局2021年共公开政府信息83条，其中重点领域38条、部门动态12条、政府采购公告15条，应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18条。按期公开年度财政预算、决算信息，集中公开城市综合执法、保障性住房、房屋征收等重点领域信息，及时更新办事服务事项和政府采购情况，认真做好通知公告和各类意见建议征集。

**二是依申请公开依法规范。**严格执行《条例》规定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流程，明确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规则，全年共受理依申请公开13条。

**三是政府信息管理进一步强化。**进一步明确分管领导和专职工作人员，细化分工，夯实责任，严格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报送、审核、发布等流程，做到公开信息准确、公开渠道畅通、公开流程清晰。

**四是监督保障逐步强化。**加强信息公开的常态化监督管理，全面落实监督岗位责任，定期检查信息公开内容更新情况，做好日常信息发布逐级审核，确保信息的时效性、可靠性。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各项信息公开培训。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主要是通过洛阳高新区（自贸区）统一门户官网进行发布，对该报告如有疑问可到我局办公地点进行咨询：高新区滨河北路与丁香路交叉口，咨询电话：65656060。咨询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，法定节假日除外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3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648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36.7447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3	0	0	0	0	0	13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13	0	0	0	0	0	0	13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	0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13	0	0	0	0	0	0	0	13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1	0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,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, 但存在一些不足, 一是我局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的力量仍比较薄弱, 缺乏系统化学习培训, 队伍建设仍需加强; 二是信息公开长效机制还不够健全。针对以上问题, 我局将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, 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学习, 扩大住建相关工作的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, 继续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有序、高效开展, 切实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